

经济技术开发区

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

采购单位：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西街道办事处

项目名称：湛路村道路硬化项目

所属年度：2023

编制单位：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西街道办事处

编制时间：2023年03月17日

一、需求调查情况

- (一) 本项目是否需要开展需求调查： 否
1. 本项目是否属于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情形： 是
2. 未展开需求调查的原因： 不属于需要需求调查范围内

二、采购需求内容

- (一) 项目概况
- 湛路村道路硬化项目
- (二) 项目所属年度： 2023
- (三) 项目所属分类： 工程
- (四) 预算金额（元）： 740,257.00， 大写(人民币)： 柒拾肆万零贰佰伍拾柒元整
- (五) 需满足的政府采购政策目标和具体支持对象： 扶持中小企业 ， 节能环保， 支持创新 ， 支持绿色发展
- (六) 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： 否
- (七) 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

拟采购标的（1）

标的内容	湛路村道路硬化项目		
数量	1	单位	项
功能和质量要求	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		

- (八) 拟采购标的的商务要求
1. 交付（实施）的时间（期限）：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
2. 交付（实施）的地点（范围）： 甲方指定地点
3. 付款条件（进度和方式）

序号	付款比例（%）	付款条件
1	30	签订合同且设备材料进场后。
2	67	整体工程竣工后，并通过验收合格。
3	3	质保期结束后支付。

4. 售后服务要求

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

5. 其他商务要求（包装和运输、保险等）

不适用

（九）采购项目的其他要求

无

三、合同订立安排

（一）采购项目预（概）算（元）：740,257.00，最高限价（元）：740,257.00

（二）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：2023年3月

（三）采购组织形式：分散采购

（四）委托代理安排：社会代理机构

（五）采购包划分：不分标项

（六）合同分包：不允许分包

（七）供应商资格条件

详见采购文件

（八）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（九）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

本项目根据采购目录适用于竞争向磋商方式招标

（十）竞争范围：公开竞争

（十一）评审规则：综合性评审

评审规则选择理由

本项目根据采购目录适用于综合性评审标准

四、合同管理安排

（一）合同类型：工程

合同类型选择理由

根据项目类型

（二）定价方式：固定总价

定价方式选择理由

根据项目类型

（三）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

1. 合同主要标的：

标的内容1	湛路村道路硬化项目		
数量	1	单位	项
功能和质量要求	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		

- 2. 履行时间（期限）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
- 3. 履约地点和方式：：甲方指定地点
- 4. 包装方式：：不适用
- 5. 价款或者报酬：中标金额
- 6. 考核要求和付款进度安排

序号	付款比例（%）	付款条件
1	30	签订合同且设备材料进场后。
2	67	整体工程竣工后，并通过验收合格。
3	3	质保期结束后支付。

- 7. 资金支付方式：分期付款
- 8. 验收、交付标准和方法
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
- 9.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
一年
- 10. 知识产权归属、处理方式
根据法律规定
- 11. 成本补偿、风险分担约定
根据法律规定
- 12.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
根据法律规定
- 13. 其他条款
根据法律规定

五、履约验收方案

（一）履约验收主体

- 1. 采购单位：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西街道办事处
- 2. 验收组织方式：自行验收

3.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：否
4. 是否邀请专家：否
5.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：是
6.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

根据法律规定

(二) 履约验收时间：2023-07-01

(三) 履约验收方式：一般程序

(四) 履约验收程序：一次性验收

(五) 履约验收内容

1. 技术履约内容

详见采购文件

2. 商务履约内容

详见采购文件

(六) 履约验收标准

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

(七)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

无

七、采购需求审查情况

(一) 参与审查人员名单

序号	姓名	单位(处室)	职务/职称	联系方式	备注
1	郭玲	河西街道办事处党政综合办公室财政股	科员	15047454505	/
2	付金涛	河西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办公室城乡建设股	科员	15147037373	/
3	王艳秋	河西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办公室城乡建设股	股长	13948155333	/

(二) 一般性审查

1. 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、资产、财务等管理制度规定。：是
2. 对采购方式、评审规则、合同类型、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说明适用理由。：是
3. 属于按规定需要报相关监管部门批准、核准的事项，是否作出相关安排。：是
4. 采购实施计划是否完整。：是
5. 其他一般性审查事项及审查结果

通过

（三）重点审查

1. 非歧视性审查（主要审查是否指向特定供应商或者特定产品）

- （1）资格条件设置是否合理：是
- （2）要求供应商提供超过2个同类业务合同的，是否具有合理性：不适用
- （3）技术要求是否指向特定的专利、商标、品牌、技术路线等：否
- （4）评审因素设置是否具有倾向性：否
- （5）将有关履约能力作为评审因素是否适当：否

2. 竞争性审查（主要审查是否确保充分竞争）

- （1）应当以公开方式邀请供应商的，是否依法采用公开竞争方式：是
- （2）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，是否符合法定情形：不适用
- （3）采购需求的内容是否完整、明确：是
- （4）采购需求的内容是否考虑后续采购竞争性：是
- （5）评审方法、评审因素、价格权重等评审规则是否适当：是

3. 采购政策审查

- （1）进口产品的采购是否必要：不适用
- （2）是否落实支持创新政府采购政策要求：是
- （3）是否落实绿色发展、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要求：是
- （4）是否落实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：是
- （5）是否落实支持监狱发展政府采购政策要求：是
- （6）是否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要求：是

4. 履约风险审查

- （1）合同文本是否按规定由法律顾问审定：是
- （2）合同文本运用是否适当：是
- （3）是否围绕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设置权利义务：是
- （4）是否明确知识产权等方面的要求：是
- （5）履约验收方案是否完整、标准是否明确：是
- （6）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否可行：是

5. 采购人或者主管预算单位认为应当审查的其他内容及审查结果

通过

（四）需求审查结果

1. 审查意见

通过

2. 审查结论（审查不通过则需要修改采购需求）

通过